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

关于顶岗实习监督电话及电子邮箱公示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学生顶岗实习管理工作，根据全国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及《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学生实习管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，切实保障学生在顶岗实习期间的合法权益，加强对实习单位及实习指导教师的监督，确保顶岗实习工作安全、有序、高质量开展，我校就业办公室现设立顶岗实习监督电话和电子邮箱，面向全体学生、家长及社会公开接受相关意见和建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监督受理范围

- 1、实习单位未按实习协议提供实习岗位、实习条件及劳动保护，存在违规安排学生从事高强度、高风险或与专业无关工作的情况。
- 2、实习单位存在拖欠、克扣学生实习报酬等侵害学生经济权益的行为。
- 3、学校实习指导教师未履行职责对学生进行实习指导，对学生在实习中遇到的问题未及时协调解决。
- 4、其他违反学校顶岗实习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问题。

二、监督电话及电子邮箱

- 1、监督电话：0750-3073886(受理时间：工作日上午 8:30 - 12:00，下午 14:00 - 17:30)
- 2、电子邮箱：1144103959@qq.com

三、监督要求

- 1、欢迎广大学生、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如实反映问题，提供具体线索和相关证据，以便我们及时核实处理。
- 2、反映问题时，请务必留下真实姓名、联系方式及所在学院、专业、班级等信息，以便我们在需要时进一步沟通了解情况。对于反映人信息，我们将严格保密。
- 3、提倡文明反映问题，不得捏造、歪曲事实，不得恶意诽谤、诬告陷害他人。

我校招生就业办公室将对收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认真登记、及时核查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处理。处理结果将及时向反映人反馈。感谢大家对我校顶岗实习工作的关注与支持！

